

提高表彰奖励力度 高站位推进见义勇为工作

# 泉州市见义勇为工作会议举行

“

泉州市见义勇为工作会议昨日举行。泉州市副市长、公安局局长、市“工委会”主任肖进才出席会议并讲话；市公安局党委委员、政治部主任、市“工委会”副主任刘南辉主持会议；市见义勇为协会会长柳新群作2024年全市见义勇为工作部署；各县（市、区）公安局（分局）政委、政工室主任，见义勇为协会会长参加会议。

■融媒体记者 陈祥木 傅恒  
通讯员 杨晓民 陈靖涵 文/图



会议现场

## 提高奖励力度 助力纾困解难

2024年,泉州市将进一步做好见义勇为工作,确保全市各项见义勇为工作有新的突破。

市、县（市、区）两级公安机关要充分发挥主导牵引作用,主动加强与“工委会”成员单位沟通联系,依法落实好见义勇为人员相关待遇和优抚政策,积极参与宣传发动、帮扶救助等各项工作,共同推动见义勇为事业发展;要及时做好见义勇为行为的发现、核实、确认、表彰奖励等工作,采取集中表彰奖励与即时表彰奖励相结合方式进行奖励,特别是要积极主动地组织开展见义勇为人员的评烈评残和因公牺牲认定

工作,依法落实相关待遇,适当提高相应的奖励标准。

全市各地在做好本级的确认表彰工作同时,要积极向上推荐见义勇为先进典型,配合做好国家级、省级、市级的表彰奖励工作;要定期入户走访见义勇为人员,及时发现并解决好他们遇到的实际问题,配合做好上级见义勇为基金(协)会精准帮扶对象申报工作,积极落实配套措施。对因伤残、牺牲导致个人及家庭生活困难的,要及时了解及时帮扶,切实帮助他们解决实际困难,当好见义勇为人员的坚强后盾;继续立足本地实际,加快主题公园建设,年内全市各地要建成一个以上的主题公园,在全社会形成学习英雄、崇尚英雄、争做英雄的浓厚氛围。今年市协会将继续开展先进工作站考评,各地要学习借鉴晋

江见义勇为志愿者服务队伍的经验做法,加强基层见义勇为工作者和志愿者业务培训,确保日常工作有序开展。

## 高站位推进 见义勇为工作

肖进才在讲话中指出,去年以来,全市各级公安机关、见义勇为协会发挥主力军、主牵引等职能作用,抓好宣传引导、表彰奖励、权益保障、精准帮扶、机制建设等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全市见义勇为工作持续走在全省乃至全国前列,成绩值得充分肯定。全市各级公安机关和见义勇为工作机构要把见义勇为工作作为一体协同推进更高水平平安泉州、法治泉州建设的重要内容,以深化拓展“三争”行动

为牵引、以年度综合考评为抓手,进一步更新理念思路、优化制度机制、创新方法手段,加快推进见义勇为工作现代化,不断开创全市见义勇为事业发展新局面;各地要始终坚持“大抓基层、大抓基础”导向,持续推进重心下移、力量下沉、保障下倾,健全完善基层基础工作体系和长效机制,特别是要进一步加强见义勇为工作站(室)建设,培育选树一批工作站(室)示范点,做大做强见义勇为志愿者队伍,广泛发动群众力量积极投身治安巡逻、邻里守望、联户联防等工作,推动见义勇为精神在新时代不断发扬光大、推动见义勇为行为在全社会蔚然成风,力争有更多志愿者队伍和工作机构、工作人员得到上级表彰,继续在全省乃至全国打响见义勇为“泉州品牌”;要采取“走出去、请进来”等方式,虚心学习借鉴兄弟省市的先进理念和成功经验做法,持续加强市、县两级协会自身建设,推动全市见义勇为工作争优争先见效。

肖进才要求,各地要进一步健全完善见义勇为人员权益保障机制,用心用情用力做好见义勇为负伤、致残、牺牲人员及其家属扶恤优待等工作,让他们在基本生活、落户就学、安居就业、出行就诊等方面有更多获得感、幸福感,特别是要以见义勇为牺牲和负伤人员家庭为重点,精心组织实施帮扶解困工程,用好用活用足权益保障政策措施,想方设法帮助解决急难愁盼问题,切实让见义勇为英雄政治上有荣誉、生活上有保障、精神上有激励。

# 改进表彰奖励工作 加大关心帮助力度

泉州市见义勇为协会第四届理事会第二次会议举行

昨日,泉州市见义勇为协会(以下简称“协会”)举行第四届理事会第二次会议。柳新群会长作2023年度工作报告,副会长李锦林作2023年度财务报告。会议审议通过了这两个工作报告及监事会工作报告,同时审议调整了协会第四届理事会理事。

■融媒体记者 陈祥木 傅恒 通讯员 杨晓民 陈靖涵

## 加强组织建设 积极筹措资金

2023年,协会精心研究制定《泉州市见义勇为工作绩效考评办法》,并提请市委政法委、市公安局将考评结果分别纳入《全市县(市、区)党政领导平安建设责任书落实情况考核评价办法》《全市县级公安机关综合考评办法》,实现见义勇为工作和政法公安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落实、同推进。同时,协会延续往年做法,对基层工作站进行考评;过去的一年,市委政法委、市文明办、财政局、教育局、住建局、文旅局、总工会等成员单位先后出台了一系列措施办法,对见义勇为行为的表扬奖励、权益保护、宣传工作等方面作出明确规定,为见义勇为人员及其近亲属在就业、入学、就医、家庭住房等方面权益提供了有效保障;积极向本地爱心企业家筹集善款,共收到善款850万元。

## 培树先进典型 强化表彰奖励

2023年,协会改进表彰奖励工作,对涌现出来的见义勇为先进典型,及时发现、及时确认、及时奖励,做到不迟奖、不漏奖、不错奖。2023年全市涌现见义勇为人员85人,为历年最多。2023年12月21日,全市第二十二次见义勇为模范表彰大会隆重举行,潘灿灿等12人被市政府授予“见义勇为模范”荣誉称号,梁长达等22人被市见义勇为人员奖励和保护工作委员会授予“见义勇为先进个人(群体)”荣誉称号。晋江等5个见义勇为协会、台商投资区东园等15个见义勇为工作站分别被授予“先进单位”和“先进工作站”称号。发放奖励金共计104万元,先进个人(群体)奖励金由1万元提升至2万元。同时,为加大平时表彰奖励力度,协会制定出台《关于授予“见义勇为积极分子”称号程序规定》,对涌现出来的有较大

影响力的见义勇为行为,实行“一案一奖、一事一奖”,及时奖励和保护事迹特别突出、影响特别重大的先进人物。协会在做好市本级表彰工作的同时,积极向上推荐,2023年有14名泉州见义勇为勇士获得省表彰。

## 落实优抚待遇 切实保障权益

2023年元旦、春节期间,省、市、县三级见义勇为基金(协)会通过重点走访和组织座谈等形式,共计慰问1141名见义勇为人员(或家庭),发放慰问金204.91万元。省、市、县基金(协)会持续多年为家庭困难且品学兼优的见义勇为人员子女提供助学。据统计,市协会累计助学339人(次),共计87.65万元,省基金会累计助学320人(次),共计129.84万元。同时,根据中考加分政策,共为17名见义勇为子女办理了中考加分证明;积极做好评残工作。目前,全市共有30人被评定伤残等级,除

1人病故,其余29人每年总计可领到国家伤残抚恤金130多万元,最高的一年可领到20万元,且每年抚恤金都在递增,使见义勇为伤残人员生活得到终身保障。2023年,全市共有8户困难家庭获得省级精准帮扶,有4户困难家庭获得市级精准帮扶。历年来,全市共有15人得到就业帮扶,17名生活困难的见义勇为人员申请低保得到协助。

## 强化宣传发动 营造浓厚氛围

积极做好宣传工作,努力营造全社会崇尚正义、弘扬正气、关心支持见义勇为的良好社会氛围。持续推进主题公园建设。与东南早报、泉州网协办专题栏目等方式,大力宣传见义勇为英雄模范事迹及相关法律法规。每年的9月1日为泉州市见义勇为宣传日,协会继续组织各地开展以“见义勇为光荣”为主题的宣传活动,营造见义勇为良好社会风尚。